

## 99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

記錄人：林明弘

- 時間：民國 100 年 5 月 24 日 星期二 中午 12:00 — 13:30
- 地點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樂育樓 B1(IB101)教室
- 主席：林綺雲 院長
- 出席人員：楊金寶 主任、黃奕清 主任、楊義良 所長、李玉嬋 所長、楊曉苓 副教授、段慧瑩 副教授、吳庶深 助理教授
- 請假人員：盛華 教務長、賴世炯 副教授、郭育圻 助理教授

- 主席報告：(略)

- 會議討論提案：

1. 提案一：本院聽語所申請開辦大學部相關事宜。  
說明：申請 102 學年度大學部、人力培育總量管制類所系科新設、改名計畫書，詳情內容請見附件一。

決議：原則上通過，但請學校協助該系所符合報部申請之條件(一)專任教師應有 11 人，目前只有四人，應再聘七人。(二)學校對於新增系所師生配比應以全校性總量管制考量，以各學院各系所取得均衡發展為原則。

2. 提案二：學院博士班課程規劃及人力規劃相關事宜。  
說明：人康學院博士班有關課程及師資人力規劃相關事宜(請見附件二)

決議：部分細節修正(修正後內容如附件)，將再提報相關會議，並報部申請。

3. 提案三：樂育樓空間規劃相關事宜

說明：樂育樓空間規劃，初步會議於 100 年 5 月 12 日由林綺雲 院長、李炯三 總務長、蘇敬源 組長共同討論出下列結論。

- (1) 一樓為對外服務空間，建議設立生死所之癒心鄉心理諮商中心，對外櫃檯接待與諮商室移至樂育樓一樓，並設生死所(系)辦公室，目前之親仁樓生死所所辦另作他用。
- (2) 樂育樓二樓規劃為 1、院長辦公室。2、聽語所校本部辦公室 3、會議室。4、共同使用之教學教室（大小規模數間）。
- (3) 三樓全部由幼保系使用，目前之院長辦公室亦改由於幼保系規劃使用。
- (4) 四樓依目前使用狀況不做改變，並建議運保系之未來發展，可整合體育室、游泳池之空間規劃整體性的使用，詳情請見附件三，請討論。

決 議：

- (1) 同意一樓為對外服務空間，建議設立生死所之癒心鄉心理諮商中心，對外櫃檯接待與諮商室移至樂育樓一樓，並設生死所(系)辦公室，唯目前之親仁樓生死所所辦宜保留人康學院未來之空間使用。
- (2) 二樓規劃改以運保系為主，以系所辦公室及研究室與共同教室為規劃方向。
- (3) 同意三樓規劃以幼保系為主，將原本院長辦公室交由幼保系規劃使用。
- (4) 四樓依目前使用狀況不做改變，四樓原運保系之空間建議重新規劃為院長辦公室。

■ 臨時動議：

■ 散會